

债券代码：2280180.IB、184360.SH

债券简称：22 枞阳债

2022 年枞阳县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专项企业债券

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2023 年度)

债权代理人

安徽枞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 重要声明

---

安徽枞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发布的《枞阳县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3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枞阳县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应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 目 录

第一章	本次公司债券概况及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	4
第二章	发行人 2023 年度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 .....	6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	9
第四章	本次债券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重大变化情况 .....	10
第五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	11
第六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本次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	12
第七章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	13
第八章	本次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	14
第九章	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	15
第十章	其他事项 .....	17

## 第一章 本次公司债券概况

### 一、发行人名称

中文名称：枞阳县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二、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本次债券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企业债券[2022]57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枞阳县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通知》，文件同意公开发行。

### 三、本次债券的主要条款

1、发行人：枞阳县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2022年枞阳县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专项企业债券（简称“22枞阳债”）

3、发行总额：人民币6亿元。

4、债券期限及利率：本次债券为7年期固定利率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本次债券通过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簿记建档发行系统，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以市场化方式确定发行票面年利率。簿记建档区间应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市场情况充分协商后确定。

5、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债券登记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本期债券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4、5、6、7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6、票面金额：票面金额为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7、债券形式及托管方式：本次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债券。本次债券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进行总登记托管，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进行分托管。

8、发行方式：本次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债券，以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

式,通过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簿记建档场所和系统向机构投资者公开发售

9、簿记建档日:本次债券的簿记建档日为2022年5月25日。

10、发行首日:本期债券发行期限的第一日,即2022年5月26日。

11、发行期限:本次债券发行期限为2个工作日,自发行首日至2022年5月27日。

12、起息日:本次债券的起息日为2022年5月27日。

13、计息期限:本次债券的计息期限为2022年5月27日至2029年5月27日。

14、付息日:本次债券的付息日期为债券存续期每年的5月27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5、兑付日:2029年5月27日。

16、承销方式: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17、监管银行:安徽枞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担保方式:本次债券由安徽省信用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9、信用级别:经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评定为AAA,发行人的长期主体信用等级为AA-。

#### 四、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安徽枞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22枞阳债的债权代理人,在公司债券存续期内,严格按照《债权代理协议》的约定,对发行人资信状况、募集资金管理运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等进行了持续跟踪,督促公司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了债权代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 第二章 发行人 2023 年度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

###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枞阳县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0 年 1 月 18 日

注册资本：100,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方宏正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安徽省铜陵市枞阳县枞阳镇通宜路

经营范围：国有资产管理、经营、处置、融资（非金融性融资）；城镇基础设施和公益事业建设、保障房、安置房建设。（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发行人 2023 年度经营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情况如下表所示：

发行人 2023 年度主营业务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受托建设项目	948,622,328.92	824,888,981.68
供水业务收入	36,359,233.85	27,586,841.24
保安服务	4,873,295.16	3,182,141.00
检测收入	3,860,294.62	3,155,500.84
机动车培训	2,571,608.79	2,149,497.14
其他	21,230,091.86	23,730,730.32
合计	1,017,516,853.20	884,693,692.22

#### 1、受托建设项目业务

经枞阳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枞阳县政府性投资项目委托代建管理办法的通知》（枞政办[2012]120 号）文件授权，发行人受托经营枞阳县城镇基础设施和公益事业建设、保障房、安置房建设等项目代建业务。根据发行人与枞阳县人民政府签订的《建设项目代建合作框架协议》，发行人负责实施基础设施建设及保

障性住房建设等项目代建业务，收取该项收入。

发行人通过融资等方式筹措资金建设基础设施、安置房等项目，建成后由政府按照枞阳投发及其子公司针对每个项目投入的建设成本情况进行回购，在发行人实际投入的建设成本与相应的资本化利息金额之和的基础上，加成 15% 作为回购价。

受托建设项目收入是发行人最主要的收入来源，随着枞阳县城镇化水平的进一步提升以及枞阳县总体规划进行的建设发展，发行人承担的基础设施项目不断增多。未来一段时间内，枞阳县将继续加大区域基础设施建设的力度，这将给发行人所从事的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带来更多的机遇，为发行人基础设施建设收入的增长奠定稳固的基础。

## 2、供水业务

供水业务是发行人子公司枞阳县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的主营业务之一，其保障着枞阳县的城市生活、生产用水和其他各项建设用水服务。供水业务收入包括自来水水费收入、管道安装收入和开户收入等。自来水公司始建于 1978 年，为国有独资企业，隶属于县住建局，凭营业执照范围开展业务，其供水业务主要水源来自长江。现下辖石矾供水服务所、山供水服务所、铁铜供水服务所、浮山供水服务所、白柳供水服务所、凤仪供水服务所、长沙供水服务所等部门，公用工程公司、官埠桥供水、会官供水 3 个子公司等分支机构。

## 三、发行人 2023 年度财务状况

根据发行人 2023 年年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总资产达 161.35 亿元，较上年年末增长 2.89%；股东权益合计 77.88 亿元，较上年年末增长 0.59%。发行人 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0.68 亿元，较上年度减少 22.01%。发行人 2023 年度实现净利润 1.95 亿元，较上年度增长 9.33%。

###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亿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增减率 (%)
流动资产合计	120.79	112.12	7.74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55	44.69	-9.25

资产总计	161.35	156.81	2.89
流动负债合计	18.41	16.00	15.02
非流动负债合计	65.05	63.38	2.64
负债合计	83.46	79.38	5.1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71.71	71.51	0.28
股东权益合计	77.88	77.42	0.59

(二) 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亿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增减率 (%)
一、营业总收入	10.68	13.69	-22.01
二、营业总成本	11.77	15.76	-25.35
三、营业利润	1.96	1.85	5.89
四、利润总额	1.95	1.82	7.39
五、净利润	1.95	1.78	9.33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亿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增减率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6	15.35	-149.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	-20.39	-92.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1	7.78	-27.9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5	2.74	-225.95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9	6.34	-54.44



###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 一、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发行人计划在本次债券发行前开立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和划拨。本次债券募集资金 6.00 亿元,其中 5.00 亿元用于枞阳县铝基新材料技术研发转化中心与智能化厂房及配套设施项目,1.00 亿元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截至 2023 年末,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发行人募集资金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

#### 二、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发行人按照本次债券《监管协议》要求,在监管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用途。本次债券发行后,发行人制定专门的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相关业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将进行严格检查,保证募集资金的投入、运用、稽核等方面的顺畅操作。同时,债权代理人按照债权代理协议要求,及时监督发行人募集资金规范使用,防止出现违规行为。

#### 第四章 本次债券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重大变化情况

2023 年度，发行人本次债券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 第五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度，发行人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第六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本次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 一、本次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本次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2 年 5 月 27 日。本次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23 年至 2029 年间每年的 5 月 2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本次债券为 7 年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自本次债券存续期第 3 年末起，每年除按时付息外，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和 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为 4.28%。

本次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5 年至 2029 年每年的 5 月 2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2023 年度，本次债券已按时付息。

### 二、本次债券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

2023 年度，发行人按照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较为有效执行了本次债券的相关偿债保障措施。

## 第七章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无关于发行人其他义务的相关约定。

## 第八章 本次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 一、定期跟踪评级情况

经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 AA-，债券信用等级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 二、不定期跟踪评级情况

2023 年度无关于枞阳县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或本次债券的不定期跟踪评级。

### 三、报告期内评级差异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主要子公司不存在债务违约记录。

## 第九章 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 一、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23 年末，发行人对外担保明细如下：

被担保人	担保期限	余额（万元）	担保是否到期
铜陵市桑源资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022.09.14-2062.09.14	5,300.00	否
枞阳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2.01.20-2035.12.26	67,000.00	否
枞阳县文化旅游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2021.01.01-2037.12.21	18,623.00	否
枞阳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9.10.18-2028.10.16	14,700.00	否
枞阳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8.01.15-2037.02.27	12,000.00	否
安徽长江农业农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3.01.18-2051.01.28	10,200.00	否
安徽长江农业农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1.08.27-2026.08.26	8,200.00	否
枞阳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3.01.13-2035.01.13	8,000.00	否
枞阳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7.08.28-2037.02.27	6,000.00	否
铜陵绿源秸秆收储有限公司	2016.06.29-2025.06.23	4,350.00	否
枞阳县文化旅游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2020.03.26-2027.01.22	3,400.00	否
安徽长江农业农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4.02.04-2025.08.02	2,900.00	否
铜陵绿源秸秆收储有限公司	2024.02.04-2025.08.05	2,900.00	否
枞阳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7.10.27-2037.02.17	2,000.00	否
枞阳县文化旅游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2020.01.22-2027.01.22	1,650.00	否
安徽长江农业农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3.01.09-2051.01.28	300.00	否
枞阳县文化旅游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2020.12.22-2037.12.21	196.50	否
枞阳县文化旅游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2020.12.22-2037.12.21	18,819.50	否
安徽长江农业农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3.06.30-2035.06.30	3,800.00	否
枞阳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2.06.13-2027.06.13	9,900.00	否
枞阳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2.06.24-2025.06.23	4,650.00	否
枞阳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3.12.29-2035.12.28	24,000.00	否
安徽长江农业农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2.12.28-2051.12.28	17,000.00	否
合计		<b>245,889.00</b>	

### 二、涉及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不存在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影响的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 三、相关当事人

报告期内，本次公司债券的债权代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均未发生变动。





## 第十章 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其他重大事项。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22 年枞阳县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  
专项企业债券债权代理事务报告(2023 年度)》之签章页)

安徽枞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